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

保荐机构名称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被保荐公司简称：怡球资源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张存涛	联系电话：021-6087 1325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余东波	联系电话：021-6089 3303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怡球资源”、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，对怡球资源进行持续督导，持续督导期自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现就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总结如下：

一、持续督导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、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
（1）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	是
（2）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	不适用
2、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	
（1）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（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、内控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、关联交易制度）	是
（2）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	是
3、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
（1）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	2 次
（2）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	是
4、公司治理督导情况	
（1）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	1 次
（2）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	4 次
（3）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	-

5、现场检查次数	
(1) 现场检查次数	1 次
(2)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	是，保荐机构出具了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》，并于现场检查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《现场检查报告》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。
(3)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	不适用
6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	
(1)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	无
(2)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	不适用
7、向本所报告情况（现场检查报告除外）	
(1)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	无
(2)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8、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	
(1)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	无
(2)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9、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、保管是否合规	是
10、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	
(1) 培训次数	1 次
(2) 培训日期	2020 年 12 月 11 日
(3) 培训的主要内容	公司规范运作与治理、信息披露、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等规定
11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二、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、信息披露	无	不适用
2、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	无	不适用
3、“三会” 运作	无	不适用
4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	无	不适用
5、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不适用
6、关联交易	无	不适用

7、对外担保	无	不适用
8、对外投资	无	不适用
9、股权变动	无	不适用
10、收购、出售资产	无	不适用
11、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（包括对外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助、套期保值等）	无	不适用
12、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无	不适用
13、其他（包括经营环境、业务发展、财务状况、管理状况、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）	无	不适用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
股份锁定与减持承诺	是	不适用
避免同业竞争承诺	是	不适用
规范资金往来承诺	是	不适用
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	是	不适用

四、其他事项

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，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事项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张存涛、余东波
张存涛 余东波

